



时光流转中的纯银闪耀

叶燕兰

作为工作和生活在晋江的“新晋江人”，我住在晋江市池店镇华洲村某小区已近十年，距吴鲁故居钱头状元第所在的钱头村仅七公里路程。“十年”与“七公里”，时间的漫长历程与空间的短距离位移，如阳光下孩童手中抛出的一枚银币旋转闪光的两面。一面是“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那样默默扎根成长的投入与向往；一面是如童谣所唱“天顶一粒星，地下一个丁”，感叹寻常经验之上，亦常有日常的诗意奇迹震荡发生。于我，知道朝夕站立奔忙的土地曾出现过这么一位富有家国情怀的诗人，第一次走进街巷深处这座承载着厚重历史与文化底蕴的闽南传统古建筑，正是日常生活与诗歌生活相互交织形成的这一份纯银闪耀。

那天天气晴朗，阳光很好，我循着地图导航拐进偏离主街区的石板小巷，一幅充满生活气息且诗意盎然的场景就映入眼帘。天空湛蓝，大朵白云沉甸甸地悬浮在半空。红砖厝旁围绕着一群笑意盈盈对谈的人。他们或站或坐，目光朝一个方向看去，脸上写满了期待与喜悦，似乎在等待某件值得自豪的热闹大事开场。我从来方向感不强，认路识人写诗大多凭直觉指引，看到这画面的瞬间就想首届吴鲁文化季启动仪式应该就在附近了，也想到了真正具有生机活力的文化活动或许就该是这样的，既有仪式编排的庄重与正式，更有不拒斥寻常百姓的联结与传承。由此让我产生了对吴鲁其人其诗魅力所在的好奇。

吴鲁是福建科举时代最后一位状元，因愤时感事，“以诗鸣哀”。诗歌艺术成就不仅仅在于他作品的写实，更在于他诗里行间对艰难民生的深刻洞察和对家国情怀的真挚表达。他的《百哀诗》，被史学家称为“庚子事变”的“第一手史料”，展现了那个动荡年代的苦难与沧桑。“强胡十国联军来，阵云黑压黄金台。”在那个国破家亡的年代，他以诗为史，记录下了八国联军侵华的暴行、百姓的苦难，以及自己内心的悲愤与无奈。从那些诗篇中，后来人可以感受到历史的剧烈心跳和身处其中的民众跌宕复杂的情感，看到他作为一名诗人充盈着真性情正义呼告的一面，也看到他作为历史滚滚洪流下一个普通生存者真实脆弱的一面。创作主题方面，《百哀诗》以国难、民苦为主题，以亲身经历及见闻翔实地反映了面对国破家亡时个体人物内心的悲愤与无奈，体现出他对国家民族命运的关注与担忧，所展现出来的不仅是个人的哀伤，更是对于时代变迁下人们共同经历的一种反映。艺术风格方面，《百哀诗》笔调沉郁，具有强烈的现实感和感染力，注重以写实的手法来直击人心，让人能够感受到一种扑面而来的现实感与共鸣。思想情感方面，《百哀诗》流露出深沉的历史感慨和人生思考，不仅是对大环境变迁的记录，更是对自我内在在正义和良知的坚守。

穿行在状元第故居的厅堂院落之间，阳光透过龙眼树浓密的枝叶洒在地面，形成一片片无言晃动的光斑。不时与一两个也跟人群中参观的本地村民目光碰上，相视一笑。这一笑，让我看见了一个地方的文化与一方居民相知相融后产生的美妙反应。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晋江市蔡其矫诗歌研究会副主席，现供职于泉州海事局）



陆漪

“四时知其味，食春正当时。”春回大地，万物萌发，应时应季的野菜纷纷上市，舌尖开始行走于和煦的春光之中。上周末，母亲打来电话，让我们去乡下家里吃春宴。

那天上午，我们去超市买了一些父母爱吃的食品，然后驱车回家。到了家里，只见父母在厨房里忙碌。我们正想一起帮忙，母亲说这些菜都已经切好、洗净，就等下锅了，让我们去把饭桌清理干净，等着尝鲜。

不多久，父亲吆喝着：“菜来了哦。”只见金黄色的春卷堆叠盘中，热气中散发着诱人的香味。“调羹汤饼佐春色，春到人间一卷之。”我情不自禁地想到清人林兰痴的诗句。我迫不及待地夹起一个，轻咬一口，春卷皮又酥又脆，荠菜肉馅柔中带鲜，油而不腻，满口生香，令人欲罢不能。吃一口春卷香喷喷，如品一缕好春光。小小的春卷不仅卷进了美食，更卷进了春天。

一会儿，香椿炒鸡蛋端了上来。青花瓷小盆中，淡黄的鸡蛋块上，镶嵌着碧绿的椿芽，黄绿相间，色泽淡雅和谐，相得益彰。一股清香弥散开来，令人神清气爽，我不禁食指大动。虽然先生让我等父母炒完菜再一起来吃，我还是忍不住品尝了几口。土鸡蛋的鲜味和淡淡的春香味相融，充满了春天的气息，让我的舌尖在打滚。难怪康有为品尝香椿炒鸡蛋之后，欣然赋诗《咏香椿》：“山珍肥身无花，叶娇枝嫩多杈芽。长春不老汉王愿，食之竟月香齿颊。”香椿炒鸡蛋所形成的奇香，居然让他香留齿颊，一个月都不曾消失。

“韭菜炒虾仁来了。”父亲边端着菜边报着菜名。号称春季第一鲜的韭菜腩嫩青碧，葱绿可人，而虾仁玲珑剔透、淡然如玉。两样食材的悄然邂逅，简直是天造地设、相得益彰的“佳配”，鲜滑嫩嫩，口味清新不油腻。漂泊不定、颠沛流离的大诗人杜甫为了招待久别重逢的故友，“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老友间不拘形迹的淳朴友情跃然纸上。

这些色香味俱全的菜让人看着就口水直流。父亲笑着对我说：“最后两道菜，一会儿就上齐了。”正说着，母亲又催着父亲去端菜。浓油赤酱的竹笋烧肉呈现在眼前，我顺手夹了一块嫩竹笋、一块猪肉。脆嫩爽口的竹笋裹着厚重的酱汁，吸饱了肉汁的香醇，味道更加浓郁；而五花肉除了浓油赤酱的滋养，也有了春笋独特的清香加持，两者完美融合，自然让人垂涎欲滴。著名吃货苏东坡在一次美食派对上，用其情有独钟的竹笋和猪肉一起烧煮，沉醉于其美味之中，信手写下了一首打油诗：“无竹令人俗，无肉使人瘦，不俗又不瘦，竹笋焖猪肉。”

“最后一道香菜汤来了，你们都坐下来，一起吃饭。”母亲端着汤从厨房间走了出来，大家纷纷坐了下来。热气腾腾的香菜汤散发着浓浓的香味，汤汁呈浅绿色，金黄的蛋皮、白嫩的蘑菇和碧绿的香菜交织在一起。舀起一勺汤，入口清香，回味无穷。清汤下肚，油腻感顿时就消失殆尽了，食欲又“满血复活”。

看着这一桌子的春菜，我们是频频举箸，大快朵颐，吃得眉开眼笑，点赞不已。没多久，大家吃得菜足饭饱，母亲最辛苦吃得最少，却笑得最甜。

“世上唯爱与美食不可辜负。”那桌丰盛的春日之宴，把春天装进了餐盘中，每一道精心制作的菜都是对春季最深情的告白。细嚼春光，我们感受着舌尖上的喜悦，也感受着父母的爱与温暖。



春江渔唱(国画) 芷茵



亲情

晨光里的母亲

蔡冬菊

二月的早晨，寒意逼人。这么冷的天，我却要一大早起来等车准备上班。于是，我经常会在黑暗的街道上边走边回忆母亲生前起早贪黑的事情。

那时，我才刚上小学不久，搬了新家后，距离学校有点远。母亲一个人要起早做早饭，又要忙着上山干点活，总感觉一天的时间不够用。因此，她总在凌晨四五点的时候就起床了。我和姐姐的房间就在“灶脚”（厨房）隔壁。每当里面的灯光亮起时，我就会从梦中醒来。

母亲这么早起来是为了起煤炭火。当时没有煤气灶，更不用说天然气了，她每天都要费一番劲才能把黑不溜秋的黑点燃。等煤炭火起来后，就可以做早饭了。有时是番薯汤，有时是薯干汤。这两者不用炒菜，配点花生或咸菜就行。等早饭做完，母亲就匆匆忙忙地挑起篮子，上山去捡干草了。

天气越冷，母亲越高兴，起得越早。只有刮大风的时候，山上的老树才会纷纷落叶，随便一扒，就能挑回一担。这种细细长长的干树叶可以用来当柴火烧，很好用。还记得读初中时，我们不需要交学费，但每年都要交点柴火当学费。我们大多数人都是由家人挑着这种干树枝叶到学校的。

晨光里的母亲，是我童年最美的风景。她的身影，如同一首动人的歌谣，诉说着农村妇女的勤劳与朴实。岁月流转，母亲虽已不在，但她的精神，却如同那永恒的晨光，永远照耀着我前行的道路。

回到现实中来，我已不记得有多久没这么早出门了。可是，不管我多么早出门，总有人抢在我之前，那就是小区里的保洁阿姨。她们每天都是早上四五点就起来工作，每一层楼都去拖地、倒垃圾。她们为小区的整洁卫生而长年忙碌着。

我的母亲，还有那些出现在城市里的第一抹身影，就像那晨光中的第一缕阳光，无论多么阴暗的日子，都能照亮我们的心房。她们的勤劳和朴实，让我们见证了妇女在社会及家庭中的不可或缺。正是在她们的影响下，现在的我学会了坚韧、隐忍和感恩，学会了珍惜和回报。

再黑的路总是会走到头的。当我到达停车点时，同事的车也已经到了。等坐上了顺风车，关上了车窗，把寒风阻挡在外面，我在心里暗暗庆幸：有这么好的同事一路相伴，哪怕单位离家再遥远，我也不会再害怕；有这么好的母亲做榜样，哪怕余生再艰难，我也会学她的样子，坚强地走下去。

钟娴



草木

钟娴

同事在办公桌上放置了一个精致的小鱼缸。鱼缸底部铺着一层柔软的细沙，上面随意摆放着几颗光滑的鹅卵石，清澈的水波荡漾其中。有时，她会将鱼缸挪到阳光充沛的窗台边，这让我感到有些不解。同事笑着解释说，她正在尝试培育青苔。果不其然，没过多久，那些鹅卵石上开始萌发出一层淡淡的青苔。毛茸茸、嫩绿绿的，仿佛为鹅卵石披上了一袭翠衣。在一次闲聊中，我好奇地询问她为什么会想要养青苔？她告诉我，青苔给人一种静美的感觉，很舒服。

这之后，我开始留意青苔之美。那年去乌镇旅游，我漫步经过一座石拱桥。站在桥上俯瞰，只见那些生长在石滩上的青苔随着岩石的边缘蔓延，勾勒出一幅幅生动的图案，河水在它们的映衬下呈现出一片深邃的碧绿。这些青苔随着岁月的沉淀，层层叠叠地铺满了石滩。它们的绿色与河水相映成趣，使得整个景色越发柔和而富有诗意。我沿着桥边的青石板小径继续前行，注意到石板间的缝隙中也悄然生长着一抹抹青苔。兴许是因为刚经历一场细雨，青苔上闪烁着晶莹的雨珠，青翠欲滴。我不禁俯身，伸手轻抚那些苔藓。它们柔软光滑，触感宛如抚摸着小鸭背上的细软绒毛。

青苔看似柔软，却有风骨。在武夷山的崎岖岩石上，我目睹了它们的存在。那些岩石表面覆盖着的连片青苔，不仅为坚硬的岩石增添了一抹生机，更在无声中传达了生命的不屈。它们在恶劣的环境中依然能够茁壮生长，这种顽强的生命力让我对自然界中生命的强大潜能感到深深的敬畏。

古往今来，众多诗人对青苔情有独钟。“苔痕上阶绿，草色入帘青。”唐代诗人刘禹锡的庭院里，青苔遍布，一派生机。清代诗人袁枚，更是青苔的知己。他在《苔》一诗中写道：“白日不到处，青春恰自来。苔花如米小，也学牡丹开。”诗中描述的青苔，生长在见不到阳光的阴暗角落，可它却顽强生长，努力绽放出属于自己的光彩。

然而，让我深刻体会到青苔之美，并真正领悟到它所蕴含的生命力量的，是小城里一位名叫秋芬的乡村教师。秋芬在繁忙的教学工作之余，注意到班级中有许多留守儿童，他们性格内向、沉默、胆怯。为了让这些孩子能够像其他孩子一样开朗、自信，秋芬利用课余时间耐心地教孩子们跳中国舞。随着舞姿的曼妙展开，孩子们逐渐从拘谨青涩变得优雅从容。舞蹈如同一扇神奇的大门，为乡村的孩子打开了一个充满美好的新世界。每到周末，秋芬还会带领孩子们探索小城的自然风光，让他们在山水间自由舞蹈。在绿意盎然的环境中，孩子们舞姿翩翩，笑脸盈盈。这种美的教育，像一束照亮乡村孩子心灵的光。那一刻，我想起了袁枚对青苔的赞美。秋芬老师和她的孩子们，就像那些青苔一样，虽然生活在平凡之中，但他们通过不懈的努力和坚持，绽放出了自己的光彩。



行走

听见雪落的声音

紫艺

过年的时候，放下周遭嘈杂的一切，举家奔赴山东烟台——传说中的“雪窝子”。

世事往往并不能皆如你所愿。看雪，是一个南方人打从心底里的焦灼的渴望。但我们想看的，不只是厚厚的积雪，更是下雪的过程，那才是真的稀罕，可遇而不可求。

特别是在这样的暖冬时节。盯着看天气预报，成了我们出行前很长一段时间“预习功课”。相较于东北三省，山东沿海的烟台地区，具备了下雪的诸多有利条件，这也让这座海滨城市极具独特魅力，更成为众人的向往之地。

只不过，在多数人眼里，大海与夏天的搭配似乎更显得和谐，它们的伙伴关系也确实让人感受到了贴心与舒心。所以，赶赴一次“反向旅游”，不管一场冬天的“约会”，想想都觉得激动，也最令人觉得弥足珍贵。

飞机尚未落地，我们就看到白茫茫的一片，银装素裹，映衬出大好河山。外面是静谧的，内心是涌动的。就像雪花掩埋下的故事，等着我们一个个翻开而呈现出来的精彩。

一路上，偶尔有雪花零散地飘落，贴着车窗玻璃，好像是要跟我們进行一场对话。但我没有理它，因为我不想打破这一切——那随心所欲、自由自在的状态。就任由它飘着，不管往何处去，也许一阵风吹散了、落了，它都会得到瞬时的快乐。

在烟台的几天，我们来到海滨浴场，享受与海鸥做伴的乐趣；漫步在林木葱茏、风景如画的烟台山，沉浸在清秀幽雅的历史过往；走进人间仙境蓬莱阁，那仙气飘飘化作层层堆雪，我们不由得玩起了雪仗；继而到郊区的滑雪场，完全融入雪的世界里面，感受速度迸发出来的激情。这每一次与雪的相遇，都不是安静的，甚或是伴有旋律的。但是，真正让我感知到雪花的优雅，反倒是在踩着厚厚的积雪行走之后，那窸窣的声响，如天籁般清脆悦耳。天地之间洁白的存在，有时显得更有深意。

北宋时期的邵雍在《和商守西楼雪霁》写道：“崑岭移归都是玉，天河落后尽成银。幽人自恨无佳句，景物从来不负人。”雪，定不负人。终于在一天晚上，窗外下起一阵大雪，鹅毛般飘落，似有暴风雪之感。于是，我们赶紧穿上厚厚的羽绒服，赶到酒店门口，举着双手捧着洒落的雪花，捧起全部的期待。在夜晚的静谧中，我听见了雪落的声音。

后来，一次午后，我们吃完饭走回来的路上，迎面碰上了逐渐变大的雪花，飘落在我们羽绒服上，可爱至极。虽不同于夜晚周边的安静，但此时此刻的我们，感受到世间一切的宁静，好像只有我们自己，与落雪相处中，听见雪落的声音，再无其他。

如此的悠扬，如此的闲适……



花语

为有暗香来

胡美云

过年前，我在网上买了一束蜡梅花枝。发货地址是江苏，江苏到福建平时的物流是很快的，但年前下的单物流明显慢了许多。经过焦灼的等待，总算在过年的前两天收到了快递。迫不及待地拆了包装，一看，果然如担心的那般，花枝失水严重，花苞已经奄奄一息，似乎碰一下就会掉落的样子。小女儿看我依然不愿放弃地提桶放水醒花，站在边上善意地提醒：“妈妈，你就别忙了，这些花一看就知道养不活的啦！”

想念了那么久的蜡梅花，下单后又经历了那么多时期期待的我，怎么听得进去，或者说愿意听她这样的提醒呢？那些看着有些干枯了的花枝，在按要求给了足够的醒水时间后，被我小心翼翼地悉数养在花瓶里，放在客厅电视柜的一角。

普通通的花瓶，和那些毫不起眼甚至可以说是光溜溜的花枝，就那样悄悄地静立在客厅的一隅。

过年的时间总是忙碌而热闹，院子里的花果也跟着一起热闹了起来：桂花枝头香如故，报岁兰花开成簇，茶花枝头的花苞透出了娇嫩的粉红色，草莓、小番茄也各显身手，花开得一朵比一朵急促，都在铆着劲地将那三三两两的小蜜蜂往自己的身边引。书房案头的水仙，也早已绽放了迷人的花姿，幽香一室。

只是，那些插在花瓶里的梅花却像被时间遗忘了一般，依然毫无动静——不，也不能说是毫无动静。有一两枝的花苞已经掉落，虽然在意料之中，但清理时还是小小的失落了一下。

喜欢梅花，是从很小的时候就开始了。故乡冬天有雪，鹅毛一般的大雪总能在小小少年们一日又一日的期待里如期而至。爱唱黄梅戏爱讲戏文的母亲有一颗她自己都未曾察觉到的诗心，一年四季家中小院里的花变得样儿地展着身姿。那棵蜡梅树是有一年她到我的大舅家分株带回种植的。母亲为蜡梅选的地儿好：土壤好，位置安静，正儿八经地依着墙角而生。以至我上学后背到“墙角数枝梅”时还疑惑不已：妈妈没上过学又没背过诗，她怎么也知道将梅花种在墙角边呢？

瓶子里的蜡梅开在了某一天的清晨。在书房写作业的小女儿到客厅倒水喝，一路吸溜着鼻子，然后坐下发出疑问：“妈妈，你闻到一股淡淡的香味了吗？有点儿像栀子花的味儿。”

立春刚过而已，栀子花的花期还要些日子，怎么可能有什么花香呢？我也学着她的样子，寻着她所说的暗香轻嗅起来。然后，我们相视一笑，几乎是同时起身，走向了客厅，走向了那儿几枝蜡梅的边上。果然，那些单薄的枝条上，几粒小小的花苞已经散开，浅浅的黄色花朵，是那么的纯净而明亮。凑近一闻，原本的暗香竟也有了一些热烈，沁人心脾，瞬间陶醉。是我心念着的熟悉的蜡梅味，是记忆里故乡冬天的味道。透过蜡梅花香，我分明看到了许多年前，故乡小院的一角，积雪如絮，蜡梅正开。

伴着这暗暗的梅花香，许多久远的温暖旧事，也一起在意记里慢慢地晕开了——将一个平常的上午晕染成了一段喜悦的时光。